

证券代码：832134

证券简称：宇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提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因董事江庆辞职，公司单独持股 30.55% 的股东李波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，提名王晓宇为公司董事。

提名王晓宇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江庆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空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东李波提名王晓宇女士为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晓宇，女，1993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

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青岛市市南税务服务大厅，任税务专员职务；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职务，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提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提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名公司董事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